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交地产

公告编号：2022-125

债券代码：149192

债券简称：20 中交债

债券代码：149610

债券简称：21 中交债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结案通知书》暨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案件所处诉讼阶段：结案

2、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执行人

3、涉案的金额：70,758,712.72 元

4、对我司损益产生的影响：鉴于本案所述事项属历史遗留，且我认为终审判决由我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是不合理的，我司正加紧准备采取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等措施积极应对。上述事项正在进展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暂时无法预估上述事项对我司的具体影响。若经再审程序后未产生改判效果，本事项可能对我司当期损益产生较大影响，我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所涉及的诉讼基本情况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重庆分公司”）诉我司、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路桥”）一案中，根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21）渝民终 860 号民事判决书，我司与重庆路桥被判定共同承担本金 3,100 万元及利息的连带清偿责任（以本金 3,100 万元为基数，自 2000 年 7 月 13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起至出资本金付清时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但 2020 年 1 月 6 日前的利息不得超过 3,706.093056 万元）。

上述情况我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进行披露，公告名称《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2。

二、诉讼进展情况

我司于近日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2）渝 01 执 1778 号《结案通知书》，主要内容如下：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立案执行信达重庆分公司申请执行我司、重庆宇鸣实业有限公司、重庆路桥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执行依据为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21）渝民终 860 号民事判决书，执行标的为 71,651,660.56 元及利息等。执行过程中，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划拨我司银行存款金额为 70,758,712.72 元。

申请执行人已收到全部执行款项，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

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第 64 条第（1）项的规定，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2）渝 01 执 1778 号案件执行完毕并结案。

三、对我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本案所述事项属历史遗留，且我司认为终审判决由我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是不合理的，我司正加紧准备采取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等措施积极应对。上述事项正在进展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暂时无法预估上述事项对我司的具体影响。若经再审程序后未产生改判效果，本事项可能对我司当期损益产生较大影响。

四、其他情况说明

我司的信息披露媒体包括《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我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交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6 日